

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3-085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9月20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9 层 881 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1人，代表股份226,377,8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944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77,650,16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790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6人，代表股份48,727,65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54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0人，代表股份107,463,54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36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4人，代表股份58,735,89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12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6人，代表股份48,727,65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540%。

3、公司董事李勇、陈新国、文志涛、吴明日、阎志刚、独立董事黄晓延，监事杨军、王军、夏青，董事会秘书杨新春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委派夏晓露、冉研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所有议案，关联股东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270,469,056股股份回避表决，所有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 《关于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2.00 《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属于重大调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

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3.00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提案4.01 整体方案概述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2 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3 股份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分析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4 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6 发行股份的数量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7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8 过渡期损益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9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

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0 现金支付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1 股份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每股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3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4 发行数量和金额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5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6 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7 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8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19 股份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20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21 与标的资产有关的人员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223,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22 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5.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

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6.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1.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2.00《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3.00《关于与交易对方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修订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4.00《关于与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

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5.00 《关于解除公司与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6.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7.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223,4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01%；弃权0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18.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19.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20.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21.00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22.00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23.00 《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3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3%；反对4,065,0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7%；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0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8%；反对4,065,0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7%；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提案2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154,4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344%；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240,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99%；反对4,064,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826%；弃权15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夏晓露、冉研

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